

重庆市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文件

万州牌办发〔2022〕38号

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牌楼街道党的二十大消防安全 保卫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各站办所（中心及大队），有关单位：

经街道办事处同意，现将《牌楼街道党的二十大消防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14日

牌楼街道党的二十大消防安全保卫工作方案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进一步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工作，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及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发生，全力确保辖区火灾形势持续稳定，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细化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硬措施和安全生产大检查通知要求，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积极推进火灾高风险对象专项治理、不断强化重点对象火灾风险管控、持续深化消防知识宣传培训，全力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防止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坚决确保全区不发生较大以上及有影响的火灾事故。

二、工作内容

（一）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

1. 领导带队开展检查。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党政主要领导要在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和党的二十大召开前夕带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各行业分管消防领导每月至少检查1次本领域消防安全工作，重点检查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易燃易爆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和重大火灾隐患等火灾高风险对象，以及水、电、气等关系国计民生的企业，并建立党政领导干部检

查清单。

2. 科室、社区开展全面排查。各科室、各社区、牌楼派出所要对辖区单位、企业和场所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重点检查居民自建房、群租房、“三合一”场所、“九小场所”、泡沫夹心彩钢板建筑等亡人火灾多发易发场所，并建立检查清单、隐患清单和整改清单。

3. 企业单位场所开展全面自查。按照“隐患自查、责任自负”原则，辖区所有企业单位场所每月要开展1次全面消防安全自查，重点检查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畅通情况、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情况、电气燃气线路敷设情况以及一线员工“一懂三会”消防安全常识掌握情况等。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定人、定时、定措施、定资金及时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要落实临时防范措施，坚决确保不发生火灾事故。

（二）积极推进火灾高风险对象专项治理

1. 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2022年6月底前，规环办要完成高层建筑可燃雨棚和突出外墙防护网整治“回头看”和遗留隐患问题整改，完成更新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严重的小区（道路）综合整治任务；经发办要督促相关单位完成其它管沟与电力燃气设施间距不足、电气线路老旧破损、超负荷运行等问题整治；10月底前，应急办要滚动排查消防用水问题，并完成整改。

2. 推进工业厂房库房专项整治。6月底前，要对厂房库房排查阶段工作开展“回头看”，清理排查盲区和失控漏管企业，并将

辖区所有厂房库房（含工业、农业等产业）全数纳入排查整治范围；7月底前，对规模以下厂房库房开展排查，将排查信息同步录入专整治信息系统；10月底前，厂房库房一般火灾隐患全部整改完毕，其他火灾隐患全部落实整改和临时防范措施。

3. 推进自建房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2022年5月底前，各相关单位要组织对住宿人员10人及以上的生产、经营、租住自建房进行逐幢核查，并将排查情况现场录入“重庆市村（居）自建房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系统”，建立基础台账，列出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8月底前，督促整改住宿30人以下的生产经营租住居民自建房问题隐患，挂牌督办生产经营租住居民自建房集中连片地区火灾隐患；9月底前，完成对住宿30人以上且存在突出问题的生产经营租住居民自建房整改、销案工作。

（三）不断强化重点对象火灾风险管控

1. 强化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风险管控。11月底前，2万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综合体要全部完成消防安全管理达标创建任务。

2. 强化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火灾风险管控。2022年6月底前，配合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完成辖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消防安全检查工作；11月底前，应急办、规环办、经发办要对标消防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完成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企业消防力量建设等3项任务。

3. 强化疫情防控重点场所火灾风险管控。2022年10月底前，应急办、牌楼派出所要按照职责分工，完成对所有集中隔离点、

核酸采集点、疫苗注射点和防疫物资生产企业的消防安全检查、消防教育培训工作。

4. 强化新业态新产业火灾风险管控。2022年5月底前，要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和区级要求，明确密室逃脱、剧本杀、室内冰雪活动、电竞酒店、私人影院等新业态、新产业的行业主管科室，并督促规范行业消防安全管理；6月至11月，物管办、应急办每月要联合开展1次集中宣传，督促物业服务单位严格落实管理责任，及时纠治电动自行车入楼入户停放、充电等行为，各社区要将宣传海报粘贴到每个居民楼栋。

5. 强化特殊对象火灾风险管控。2022年8月底前，规环办要完成在建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查处违规搭建彩钢板宿舍、动火动焊等违法行为；10月底前，经发办、应急办要完成大型物流仓储建筑排查整治工作；11月底前，规环办要完成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工作。

6. 强化小单位、小场所火灾风险管控。2022年8月底前，要组织对“城中村”、群租房、“三合一”场所、老旧小区进行1次集中检查和宣传；9月底前，对检查发现的防火分隔不到位、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搭建、外墙门窗安装铁栅栏、违规住人、用火用电取暖等突出问题建立整改清单，并推动在11月底前整改完毕或落实防范措施。

（四）持续深化消防知识宣传教育培训

1. 持续开展普及性宣传。在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和疫情防控重要时间节点，要依托手机短信、媒体平台和社区“小喇叭”，开展消防安全提示。发动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和消防志愿者，组织社区防疫工作人员持续开展“敲门入户”宣传。

2. 持续开展“明白人”培训。2022年6月和10月，应急办要督促辖区重点企业分别开展1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演练；7月底前，要组织街道办事处职工和社区安全员开展1次消防监督检查业务培训；9月底前，组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责任人、管理人开展1次消防安全警示性培训。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严密组织。各社区、各行业主管科室、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火灾防范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坚持底线思维，克服麻痹思想，坚决防范化解火灾风险，为党的二十大营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

（二）统筹协调，齐抓共管。各社区、行业科室是本辖区、本领域火灾防范的责任主体，要协调各方，形成整治工作合力。各科室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同时要树立“一盘棋”的思想，对存在职能交叉、多头管理的行业领域，要加强沟通协调，防止推诿扯皮，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

抄送：区消防支队。

万州区牌楼街道党政办

2022年6月14日印发
